



新界鄉議局大埔區中學
N.T. HEUNG YEE KUK TAI PO DISTRICT SEC. SCHOOL

家長信編號：A175/25-26

各位家長：

粵港姊妹學校中華經典美文誦讀比賽（決賽）

為提升學生對中華文化的認識和欣賞，增強他們的語文運用、表達能力和學習興趣，幫助他們建立自信，培養和發揮個人的長處和潛能，以促進學生的多元學習，本校與深圳市龍華區新華中學教育集團組成的隊伍，參與 2025/26 粵港姊妹學校中華經典美文誦讀比賽（初賽），獲得「誦材處理」優異獎及「表現力和感染力」優異獎，並成功晉級決賽。貴子弟現獲推薦參加是次比賽，並須出席綵排活動，詳情如下：

	綵排	決賽
日期：	2026年7月7日（星期二）	2026年7月8日（星期三）
活動地點：	青年廣場Y綜藝館（柴灣柴灣道238號）	
集合時間：	有待主辦單位宣佈	上午8:00
集合地點：	學校有蓋操場	學校創新科技室(G/F)
解散時間：	有待主辦單位宣佈	下午6:30
解散地點：	本校正門	
交通安排：	旅遊車	
負責老師：	何麗敏老師、呂潔雯老師、余衛敏老師、楊詠渝老師	
備注：	(1) 活動費用全免。 (2) 學生須穿著整齊校服。 (3) 教育局將在活動進行期間進行拍攝及錄影，有關相片及錄影片段日後亦可能於教育局相關網頁/其他活動中展示，以及轉發予其他政府部門於不同媒體/場合作展示之用。請家長簽署附上的「同意書」。如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請與呂潔雯老師聯絡。	

請家長填妥下附回條，並著貴子弟於2026年5月4日（星期一）前交回呂潔雯老師或楊詠渝老師。如貴子弟有任何已知疾病或正接受任何醫療，請一併聲明。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2664 3032與呂潔雯老師聯絡。

校長



黃國強

2026年4月29日

家長信編號：A175/25-26

黃校長：

粵港姊妹學校中華經典美文誦讀比賽（決賽）回條

本人已知悉有關比賽及綵排之詳情，並督促敝子弟依時出席活動。

敝子弟健康良好，可參與上述活動。如敝子弟遇意外或生病，本人同意敝子弟接受任何必須之治療。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及班號：_____ () _____

日期：_____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緊急聯絡電話：_____

「心繫家國」—
2025/26粵港姊妹學校中華經典美文誦讀比賽（香港賽區）
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和傳媒進行就決賽的拍攝和錄影
並展示任何與比賽相關的活動照片和片段

同意書

致：香港教育局

本人同意小女/小兒*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和傳媒就「心繫家國」—2025/26粵港姊妹學校中華經典美文誦讀比賽（香港賽區）決賽（包括但不限於比賽、領獎及訪問等環節）的拍攝和錄影。

本人亦同意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擁有上述照片和片段，以及任何由學校提供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照片和片段的最終決定權和版權，並有權以任何形式編輯、修改、展示、出版及使用於推廣國民教育及其他教育用途上。本人明白並同意有關照片和片段可通過各種媒體，包括但不限於互聯網、電視廣播及印刷出版物等方式向公眾展示，以分享活動的情況。

新界鄉議局大埔區中學

學校名稱：_____

()班學生姓名：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請刪去不適用者